2025-2026年江门市环境空气质量及重点污染源实时监控服务项目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内容 | 分值 | 供应商1（得分） | 供应商2（得分） | 供应商3（得分） | 备注 |
| **一、技术部分（35分）** |  |  |  |  |
| （一） | 项目服务方案 | 根据供应商对用户需求提供的服务方案（不限于工作总体计划、工作内容、工作方案等）进行综合评审：1. 工作总体计划阐述科学合理，工作内容详细全面，工作方案具体可行的，得20分；
2. 工作总体计划阐述基本合理，工作内容描述基本全面，工作方案具有可行性的，得15分；
3. 工作总体计划阐述具有合理性，工作内容描述基本全面，但工作方案不可行的，得10分；
4. 工作总体计划阐述缺乏合理性，工作内容描述不全面，但工作方案不可行的，得5分；
5. 未提供项目实施方案的，不得分。
 | 20分 |  |  |  |  |
| （二） | 质量控制措施 | 根据供应商对用户需求编制实施质量保障方案（方案内容不限于实施保障能力的响应情况、主要支撑装备的使用维护及数据分析以及详细的保障方案等）进行综合评审：1. 方案编制结构描述清晰、科学合理，切实可行的，得15分。
2. 方案编制结构及描述较清晰，各项内容较完整，方案较合理，具有一定可行性的，得10分。
3. 方案编制结构及描述略有瑕疵、部分内容不完整、不完全具有针对性，方（4）案科学性合理性有所欠缺的，但方案仍然可以采纳接受的，得5分。

方案编制不具有针对性、结构混乱、内容描述多有歧义，使得方案不可采纳的，得2分。（5）未提供项目数据分析方案的，不得分。 | 15分 |  |  |  |  |
| **（二）商务部分（50分）**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内容 | 分值 | 供应商1（得分） | 供应商2（得分） | 供应商3（得分） | 备注 |
| （一） | 业绩 | 投标人提供自2021年至今的同类型项目业绩，每提供1份得5分，本项满分20分。提供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合同复印件（合同内容须包含合同首页、合同项目清单页、签字盖章页）、中标通知书 | 20分 |  |  |  |  |
| （二） | 企业综合实力 |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1个证书得2.5分，本项最高5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5分 |  |  |  |  |
| （三）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具有环境类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的，得10分；具备环境类相关专业中级技术职称的得8分；具备环境类相关专业初级技术职称的得5分。提供相关证书及人员近3个月社保凭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 10分 |  |  |  |  |
| （四） | 服务人员能力 | 项目服务人员具有同类型项目工作经验或环境类相关专业初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每提供一个得3分，本项满分15分；提供服务人员工作履历情况或相关证书及人员近3个月社保凭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 15分 |  |  |  |  |
| **（三）价格部分（15分）**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内容 | 分值 | 供应商1（得分） | 供应商2（得分） | 供应商3（得分） | 备注 |
| （一） | 报价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需求且报价最低的为基准价，该项价格得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供应商价格得分=（基准价／供应商报价）×15，价格得分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字。（对符合规定的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报价给予10%的价格扣除） | 15分 |  |  |  |  |